



# 粉蓝裙爱情

文/梅洁

地问，你在想些什么呢？

明知有种爱是不能爱的，却又情不自禁地开始常常到小蝶家，为了偶尔能看到峰。而每次森都穿着蓝色衣裙，她无法摒弃那份淡蓝心情，还有那片淡蓝里悄悄盛开的爱情。

当峰注视森的时间越来越长的时候，森又迷恋上商场橱窗里一条粉蓝色的长丝裙。隔着透明玻璃，在夏日的阳光里，森竟有一种欲罢不能的疼痛。

——每次见面，小蝶总是活泼而亲昵地拥拥她的肩，就在这一瞬，森却会越过小蝶的肩，搜索着峰的目光。在一次又一次目光的飞快碰撞里，感受的那种无奈亦如面对隔着玻璃的昂贵蓝裙。

几经踌躇，森咬咬牙，终于倾尽所有买了下来。

穿着它去小蝶家，小蝶依旧热情，却没有了平时那般神采飞扬。后来峰进来了，没有坐在小蝶身边，他挨着森坐下来，极其自然地。

没有以往的笑声，三个人静静地看着一场日剧爱情。当剧中女主角对男主角说，你离开我吧，就像我离开你一样时，她看到小蝶忽然掉了泪。

这时才明白，她的一身粉蓝虽不刻意，却已强烈地横亘在别人的爱情之中。

她起身告辞，走进夏日黄昏里。抬头看天，远远的天也是淡蓝的，明净中有一种令人心旷神怡的美。

或许，有种爱注定要远离的，就像粉蓝色长裙也许只有隔着玻璃橱窗，才成就了那一份梦中的完美。MR

编辑 / 雷雨

开始是在同事小蝶的生日Party，市区一家还算繁华的酒吧里，小蝶的目光细密缠绕着她身边高大的男友峰，晶莹的是一种沉醉于爱情的幸福，如蝴蝶般翩跹着令人惊艳。

独坐一角的森最初只是感动于小蝶的美。

也许是她的过于安静，也许是出于一份主人的客套，当小蝶被另外的人簇拥时，峰走向了森，很自然地把手伸向她。在那种迷幻的光影里，忽然有陷入梦境的感觉，而峰似曾在梦中相识。

是一首《蓝蓝的海》，旋律漾着淡蓝的光波，还有他淡蓝的眸子，和有她淡蓝的忧郁。

他问她的名字，她说除了水，还是水，还是水。

他一下就猜出了，他说真是个特别的女孩，名如其人。

一曲将尽。一阵沉默之后，他轻轻

为了张曼玉的23件旗袍，我和女友怀着激动憧憬，还有些微嫉妒的心情看了《花样年华》。

音乐是美的，画面是美的，张曼玉的旗袍……让我想起了一首歌《教我

如何不想她》。美丽的穿旗袍的女人——是张曼玉，也是旗袍，把我们带入了一个唯美的情境。那些娇艳的印花旗袍、婉约的隐条旗袍，素净的月白旗袍……穿在演员们身上，曾经演绎过怎样的风花雪月悲欢离合啊，而留给我们的却只有伤感和惆怅。

张曼玉长得太媚太现代了，尤其一双眼睛太过机灵俏皮，缺少一些宋庆龄的沉静和阮玲玉的忧郁。而我以为那个年代的闺秀大都是有些沉郁的，即使腹有诗书，即使心怀绮思，也只能不动声色。张曼玉恰恰把那种耐人品味的风

情刻画得无人能比，她的玲珑有致的身材，她的冷淡隐忍的表情，无一不在倾诉，而给我印象最深的是她的腰，弱柳扶风的腰，特写的背影镜头把一个少妇的寂寞幽怨和犹豫等待表达得凄美含蓄。

穿旗袍的女子是瘦的，时髦说法是骨感。脸型清秀，柳眉弯目，鼻子和嘴小小的，薄薄的，手修长，腕纤细，腿匀称，尤其腰肢要软，这样走起来才款款有态。丰满女子穿旗袍，全身上下塞得一点缝隙都没有，美的想象也必

## 穿旗袍的女子

文 / 若兮



# 桃红

文 / 谢冰清

桃红色是桃子多汁的甜液，在微风中起舞一片香气盈盈。

隔壁有人挂出了一身桃红衣裙，高高的脖领，宽宽的袖口，夜半中天还没有收起来，远远看去，竟然起舞弄清影，在月色朦胧中隐约可见。

隔壁的那个人我是常见的，她不是很爱说话，所以彼此也没太搭理。那个女子比我大了几岁，整日里穿着T恤牛仔，短短的头发，像个男生，她也会穿桃红？那种疑问就像大石投进了深潭，一波一波荡开的都是无可名状的感觉。

会是哪种情状，才可以令一个原本自由自在的女生，穿上这样女性化的服装呢？

于是我开始像狗仔队悄悄注意她，常来她家的有个男生，长得很帅气，人瘦瘦的，但好像已经有了女朋友，这个女生总在寂寞的等待。我有时候也会在街心花园看见她穿那身桃红的衣裙，纤瘦的身材，微黑的肤色，穿这套衣裙分外可爱。而这时候，我总是看见那边走来的男孩子，只是跟在他后面的女孩令她有心碎的模样。

这一身桃红，是为他穿的吗？那样的为一个人改变自己，颠覆自己一向的穿着习惯，甚至可以默默将自己当成朋友跟在他后面？那样的桃红，不是爱情像焰火焚烧后剥落的玫瑰花瓣，也不是沉浸在浪漫幻想中像冰淇淋泡沫的粉红堆积，暧昧不清的感情，被沉淀的心的碎片，才

会渐渐凝成这桃红。

后来，再也没有看见她穿这桃红。是否那惊艳，已随着时间的流失被埋葬？还是将桃红深深地压在了箱底，仿佛一看见，就想起那时的心痛？而冬天，只要再过不久，就会随着冰凉的风吹进城市，这样的心情需要多久才能重新变成披在身上的桃红？

有天，我在包店里买了个桃红色的包，是那种大大的可以装下很多东西的包。每天提着它，我偶尔会在外面碰见那个女孩子，那个男生有时也会来，两个人站在门外说着言不及意的话，彼此对笑，却仿佛口是心非，让人看了觉得心酸。依旧穿着白灰黑三色T恤的她，似乎已经将过往的一切都忘记了，但是我知道，桃红是心头洗不去的涩，不管多久，怎么可能将它忘却，那灿灿的、温柔的桃红？

我那桃红的包，背了一阵，洗了一阵，渐渐不那么喜欢了。有时候我会不由自主地抬头望望天上，似乎仍想找寻那套桃红色的衣裙。月夜记得，那日桃红的媚态，飞舞在朗朗星空之下。而我也记得，有这样一个女子，穿着桃红的衣裙，羞涩地等一个男子。

一个夏天，我偶尔抬头望，竟重新看见了那桃红。她，是否又遇上了一个可以为他穿桃红的人

，那样的欢喜，或者是甜蜜？渐渐的，衣架里挂出的不仅仅只是桃红色，越来越多的色泽在半空中飞舞，而有一天，一辆加长的凯迪拉克停在门口，她终于也成了披白色轻纱的新娘娘。

以后，不管是什颜色，她一定忘不了曾经的桃红，见证了一次短短的痴恋，幸好，时间让伤痛愈合，桃红让爱情重生。MR

编辑 / 芳菲

定给挤得一干二净。

穿旗袍的女子是雅的，像陈丹燕笔下的大家闺秀，头发挽成一个髻，顺顺的，脸像大理石一样光洁，眼角是下垂的，温和，明亮，不似现代女性那么张扬，却明了世事，蕙质兰心。

穿旗袍的女子是淡的，脸上挂着浅淡的笑，轻轻搅动着手中的下午茶，柔弱外表下的一颗心却笃定而空明，就这样把如歌岁月藏在那双妩媚的眼睛里，就这样告诉你没有什么是她不能承受的。

我不反感现代女性的伶俐干练，事实上女性就是有这个优势嘛，要么可爱，要么优雅，要么率性洒脱，要么风姿绰约，怎么看都是风景。我只是觉得，旗袍这样有神韵的灵秀之物不是人人穿得的，穿在T台上手执团扇一步三顿的模特身上，或者婚礼上浓妆艳抹倒酒点烟的新娘身上，怎么看怎么不适合。

你不得不承认，有些美是只能欣赏只能遥望的。MR